

1912~1926

中国近现代教育资料汇编

第二百七十一册

海豚出版社

1912~1926

中国近现代教育资料汇编

第二百七十一册

海豚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近现代教育资料汇编. 1912-1926 / 庄俞等编——北京：
海豚出版社，2016.8

ISBN 978-7-5110-3400-7

I. ①中… II. ①庄… III. ①教育史—资料—汇编—
中国—1912-1926 IV. ①G529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184045号

书 名：中国近现代教育资料汇编（1912～1926）

编 者：庄俞、蒋维乔等

总发行人：俞晓群

责任编辑：李忠孝 李宏声 邹媛 孙时然

责任印制：王瑞松

出 版：海豚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网 址：<http://www.dolphin-books.com.cn>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

邮 编：100037

电 话：010-68997480（销售） 010-68998879（总编室）

传 真：010-68998879

印 刷：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北京人天书店有限公司

开 本：16开（710毫米×1000毫米）

印 张：8000

字 数：50000千

版 次：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5110-3400-7

定 价：180000.00元（全套300册）

ISBN 978-7-5110-3400-7



9 787511 034007 >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目 录

民国数学类

新教育教科书算术教案 第二册

新教育教科书算术教案 第三册

新教育教科书算术教案 第四册

教科書

國民學校用 第二冊

算術教案

中華書局印行

新教育國民學校算術教案

第二冊

第一週

復習前學期所授和10到19的數法讀法寫法
教材

	(0) 十 10
	十一 十二 十三 11 12 13
3加4 3加5 4加3 4加5 9減5 7減3 8減5 9減4	十四 十五 十六 14 15 16 十七 十八 十九 17 18 19

教具 厚紙幾何形體,竹竿,數圖,計數器,布,綫,數牌,貝殼。

目的 復習前學期之所授,俾免遺忘;並授以10至19之數法,讀法寫法,以增其數之觀念。

第一時

教授順序

(一)教師與兒童作短時間談話,使兒童知本學期欲學進一步之算法,引起其學習之動機。

(二)取厚紙製之幾何形體一個,令一生唱出數目。自後逐一加多,從二個,三個,至九個,指學生輪流呼唱。一生唱畢,全級生共同訂正之。

(備註一)厚紙幾何形體,係教師自製者,製法詳第一冊教案中。

(備註二)厚紙幾何形體預藏教桌內,臨時取出,足以引起學生之興味。

(備註三)學生唱數目時,教員之目光,須顧到全級生之注意與否!

(三)依下之順序令數之:

(1)自一數起,順數到九,令學生輪流數之。

(2)自九數起,逆數到一,令學生輪流數之。

(注意)順數逆數時,注重中等生與低能生之呼唱。優等生必能瞭解,可以不必令其呼唱,以省時間。

(四)教師任唱一數,令學生寫數字於黑板,誤者共同訂正之。

教師任寫一數於黑板,令學生輪流呼唱,誤者共同訂正之。

(五)示以長短竹竿三根,一根七尺,一根五尺,一根二尺,令以尺實測,依下之順序問之:

(1)長者幾尺?短者幾尺?中者幾尺?

(2)長者與短者相接,共長幾尺?

(3)短者與中者相接,共長幾尺?

(4)中者比短者多幾尺?

(5)長者比中者多幾尺?比短者多幾尺?

(6)長者截去幾尺,與短者相等?

(備註)學生不能計算時,使之實地測量,即可瞭然。

(六)令視教科書第一頁前面上格,此為何圖(學校開學圖)圖上校門口有學生幾人(三人)後面尚有學生幾人(一人)前面學生三人,後面學生一人,前後共有幾人(四人)連一個大人,共有幾人(五人)屋外有五人,屋內又有三人,內外共有幾人(八人)屋外有五人,前面三人走入屋內,屋外尚有幾人(二人)

(注意)教師所發問題,形式須多變化,庶學生興味盎然,不致厭倦。

(七)令視教科書中格各圖,依下之順序問之:

(1)第一圖(三角形)每個形有幾角?共有幾個三角形?

(2)第二圖(四角形)每個形有幾角?共有幾個四角形?

(3)第三圖(五角形)每個形有幾角?共有幾個五角形?

(4)三角形木塊三個,四角形木塊四個,共有木塊幾個?

(5)有糖九塊,四塊四角形,餘為五角形,五角形糖有幾塊?

(八)令計算下格各題,寫於石板演畢,指學生八人,各抄一題於黑板,共同訂正之。

(九)依下列各題問之:

(1)竹竿二根,一根三尺,一根五尺,二根共幾尺?

(2)男生六人,女生二人,男女學生共幾人?

(3)布九尺,剪去四尺,尚有幾尺?

(4)書七頁,讀過三頁,未讀者幾頁?

(備註)每時最後一項,係補充材料,時間不足,可以畧去。如本時(九)依下列各題問之)以下,教師斟酌時間,以定用否。後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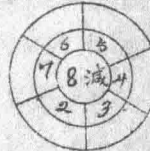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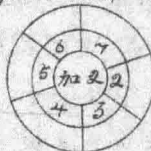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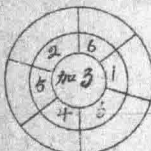
此。

第二時

教授順序

(一) 示以計數器，復習1到9之數法與加減法。

(二) 示以下列數輪，練習競算：



數輪中心之數，加(或減)二層內之數，答數寫於外層中。指學生十二人，分為甲乙二組(每組六人)。甲組填寫第一個數輪，乙組填寫第二個數輪；六人輪流填寫，先填畢者勝，有誤者訂正之。第三個與第四個數輪，另換十二人，如上法練習。

(三) 取正方形木塊九個，加上一個，共有木塊幾個？木塊十個，加一個，共有幾個？木塊十一個，加一個，共有幾個？如是順次加至十九個為止。取鉛筆九枝，又取一枝，共有幾枝？再取一枝，共有幾枝？如上法加至十九枝為止。

(四) 正方形木塊九個，加一個是幾個？此十個正方形裝於一大盒中，此一盒中有正方形木塊幾個？再取一個，置於盒外，共有幾個？順次加木塊一個，至十九個為止，令數之。鉛筆九枝，再加一枝，共有幾枝？此十枝鉛筆，用繩繫之，一繫有鉛筆幾枝？鉛筆一繫，再取一枝，共有幾枝？順次加一枝，至十九枝為止，令數之。

(五) 示以數牌(數牌自10到19十種，每種五六個)。令學生任取數牌一個，照數字取貝殼。教師巡視，執問，令最接近之二人，相

互訂正，教師從旁指導之。

(備註)貝殼在第一學期發給兒童，令各自保存，用時取出。

(六)自10到19止，令學生順數之；再從19起到10止，令學生逆數之。學生輪流演習，至人人純熟為止。

(七)示以下列各種實物，令數其數：

(1)粉筆匣內置粉筆十三枝，匣外有一枝。

(2)桌上有黃紙十二張，白紙一張。

(3)筆筒內鉛筆十一枝，筆筒外有一枝。

(4)小皮球十四個，大皮球一個。

第三時

教授順序

(一)示以黑板畫，練習一至九之數法，書法。

(二)此處有門二扇，再有幾扇為二扇？桌有四足，再有幾足為四足？校中有先生五位，再有幾位是五位？示以積木二塊，再有幾塊為二塊？板書 $\frac{2}{2}$ 。於此不必再有幾塊，已是二塊，書一○字可矣；板書 $\frac{2}{2}$ ，蓋○即無數也，然則不明瞭當如何？(加一畫)板書 $\frac{3}{2}$ 。

(三)銅元二枚，用去二枚，尚有幾枚？衣三件，着過者三件，未着過者幾件？色粉筆四枝，用去四枝，尚有幾枝？板書 $\frac{4}{4}$ 。四枝用去四枝，已通盡無餘，書一○字可矣；板書 $\frac{4}{4}$ ，蓋○即無數也，然則不明瞭當如何？(加一畫)板書 $\frac{5}{4}$ 。

(注意)○字之寫法如○，讀作圈。

(四)石筆九枝，又買一枝，共有幾枝？屋中七人，又來三人，共有幾人？大黑板四塊，小黑板六塊，大小共有幾塊？紅粉筆五枝，白

粉筆五枝。共有粉筆幾枝？示以鉛筆九枝，再加一枝，共有幾枝？十枝一紮，用線紮起，共有幾紮？一紮以外，有無零星鉛筆？算式宜如何寫法？板書 $\frac{9}{10}$ ，並說明鉛筆九枝加一枝為十枝，用錢紮起，只有一紮，此外並無零數；橫錢下之 10 字，即表明鉛筆十枝之十，不可以一視之。再取正方形木塊，置於厚紙製之方匣（可置木塊十個內）：先置八個，令兒童數之；再置二個，令兒童計算之。此一匣內共有木塊幾個？一匣木塊之外，尚有幾個？板書 $\frac{8}{10}$ ，並依上法說明之。

(五) 令閱教科書第一頁後面上格之圖，默察圖中鉛筆數及數字，依下列順序問之：

圖中有鉛筆幾紮？一紮內有鉛筆幾枝？左邊有 0 字，如何讀法？右邊有十字，如何讀法？又有 10，如何讀法？十字與 10 字有何分別？如何寫法？（指學生輪流寫于黑板）

（注意）10 字書法之順序，先 1 字，後 0 字。

(六) 示以實物十個，令數其數，並寫數字於石板（多練數次，以求純熟），机間訂正之（注意書 10 字之順序）

第四時 教授順序

(一) 復習 10 字之讀法，書法。

(二) 十加一為幾？指名口述，共同訂正之。自十一始順數之：十一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、十六、十七、十八、十九。用貝殼、蠶豆、石子等物，口述一數，指名取實物。

(三) 示正方體木塊十餘（十四），令二兒立於前，數滿十塊，置於左兒所持之匣內；餘者四塊，右兒持於手中。匣內有幾塊？十塊。

手中有幾塊?四塊二處共是幾塊?誰能用數字寫之?板書14。
用數字寫時,滿十必寫於十位上,猶正方體滿十則另置於
匣內也。其他 11, 12, 13, 14, 15, 16, 17, 18, 19 各數,用同法
教之。

(四)板書11至19各數,指名讀出,並令說明之。

(五)11至19各數字,各自寫於石板,須多練數次,以求純熟。

(注意)凡學生計算書寫等練習,教師必加檢訂,下仿此。

(六)自11至19各數,混和書於黑板,令兒童逐一讀之;再逐一指
名板書止之各數。

第五時 教授順序

(一)自11起,順數至19,再自19數起,逆數至11。

(二)令閱教科書第一頁後面,上格內有鉛筆幾枝?共有幾枝?
一 格內有幾枝?左邊之0字,如何讀法?右邊之十與10二字,如
何讀法?二 格內左邊有鉛筆幾枝?十枝加一枝,共有幾枝?鉛
筆上而有何字?下面有何字?再將中間與右邊之圖及數字,
依上法問畢,令將數字寫於石板。

(三)三格內各圖及數字,依二格之教法授之,令抄寫於石板。

(四)下格內之圖及數字,教法同上,令各自練習書法。

(五)教師示以10至19中任意一數之實物,令數之,並指中等生
(或低能生)書於黑板,共同訂正之。一數練習既畢,再換一數
練習之(須10至19各數,完全練習)。

(六)任書一數(10至19各數之一)於黑板,令讀之;並照數取貝殼
置於桌面。

如上法指名書數字於黑板，令一一練習之。

第二週

「十」號和二位数加5以下的數(和數不過19的)

教材

加 +							
11加1	11	13		12	12	12	12
12加1	+1	+2		+1	+2	+3	+4
13加2	12	14		13	13	13	11
14加3	+1	3		+2	+3	+4	+5
10	10	10	10	12	13	16	17
+1	+2	+3	+4	+5	+5	+2	+2
11	11	11	11	15	16	14	15
+1	+2	+3	+4	+3	+3	+4	+4

教具 蒲扇,紙扇,計數器,貝殼,摸索囊,實測尺。

目的 授以「十」號,為寫算式之準備;並授十九以內數加五以下各數,以擴充其計算之範圍。

第一時

教授順序

(一) 7加1為8,4加3為7,此種九以內數相加之方法,汝等上學期已學過,都能熟悉;茲更進而學十以上數之加法及加法之符號。

(二)方硯二方，圓硯一方。共有硯幾方？二方加一方，如何寫法？令一生書於黑板，如 $\frac{2}{1}$ 。加得之數，書於何處？令一生書之，如 $\frac{2}{3}$ 。蒲扇四把，紙扇三把，共有扇幾把？四把加三把，如何寫法？令一生書之，如 $\frac{4}{7}$ 。加得之數，書於何處？令一生書之，如 $\frac{4}{7}$ 。又 $\frac{2}{1}$ ，豈等式，不知是加是減，而生疑問，乃畫(+)號於黑板，謂之曰：「此即加法之記號也；意義同加字，因加字筆畫多，不便寫於算式中，故用(+)號代之，讀作加。遂書 $\frac{2}{1} + \frac{1}{3}$ ， $\frac{4}{7} + \frac{3}{1}$ 於黑板，說明 $\frac{2}{1}$ ， $\frac{4}{7}$ 二式之左，記以(+)號，其意即2加1與4加3也。(+)號與十字之別，宜說明之。

(三)令閱教科書第二頁前面上格加字與(+)號之書法，並在石板上練習數次。

(四)示以 $\frac{4}{1} + \frac{5}{1}$ ， $\frac{5}{1} + \frac{6}{1}$ ， $\frac{6}{1} + \frac{7}{1}$ ， $\frac{7}{1} + \frac{8}{1}$ 六式，令記(+)號計算之，書於黑板。

(五)示以下列式題，令讀之：

$\frac{2}{1} + \frac{5}{1}$ ， $\frac{7}{1} + \frac{1}{1}$ ， $\frac{3}{1} + \frac{4}{1}$ ， $\frac{5}{1} + \frac{6}{1}$ ， $\frac{1}{1} + \frac{8}{1}$ ， $\frac{5}{1} + \frac{7}{1}$ ， $\frac{2}{1} + \frac{4}{1}$ ， $\frac{8}{1} + \frac{1}{1}$ 呼作二加五， $\frac{7}{1} + \frac{1}{1}$ 呼作七加一，其餘均依此呼之。先指名呼唱，後齊唱一二次。

(六)口呼三加四，六加三，一加八，五加四，二加七，四加四，令用數字及(+)號書于石板，巡視視間而矯正之。

(七)上寫之數，令計算之。

第二時

教授順序

(一)依下之順序發問，使熟知數之組織，並用計數器證明之，以確實其10至19各數之數觀念：

10加1，10加2，10加3，10加4，10加5，10加6，

10加3 10加8 10加9

問畢一數，指名書數字於黑板，有誤共同矯正之。

(二)練習10至19各數字

(三)發給數牌於學生，每人一個，令照數牌上數字，取蠶豆。

(四)依下式練習之：

$$\begin{array}{r} 1 \\ +1 \\ \hline 2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2 \\ +1 \\ \hline 3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4 \\ +1 \\ \hline 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7 \\ +1 \\ \hline 8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9 \\ +1 \\ \hline 10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 \\ +2 \\ \hline 3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2 \\ +2 \\ \hline 4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3 \\ +2 \\ \hline 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5 \\ +2 \\ \hline 7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2 \\ +3 \\ \hline 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3 \\ +3 \\ \hline 6 \end{array},$$

$$\begin{array}{r} 6 \\ +3 \\ \hline 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4 \\ +4 \\ \hline 8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5 \\ +4 \\ \hline 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3 \\ +5 \\ \hline 8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4 \\ +5 \\ \hline 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5 \\ +5 \\ \hline 10 \end{array}.$$

(注意)九以內數加減法，為一般運算之基礎，應用至大，欲令記憶確實，得以隨機觸發，須不憚煩勞，隨時練習之。

(五)令視教科書第二頁前面之中格，1加1之算式，如何寫法？

指 $\begin{array}{r} 1 \\ +1 \\ \hline 2 \end{array}$ 一式，令記憶之。此外12加1與 $\begin{array}{r} 12 \\ +1 \\ \hline 13 \end{array}$ ，13加2與 $\begin{array}{r} 13 \\ +2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$ ，14加3與 $\begin{array}{r} 14 \\ +3 \\ \hline 17 \end{array}$ 之關係，一一如上法教之。

(六)中格內各算式，令抄寫數次，以堅其記憶力。

(七)示以下列式題，令讀之：

$$\begin{array}{r} 11 \\ +2 \\ \hline 13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2 \\ +3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3 \\ +2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4 \\ +1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5 \\ +3 \\ \hline 18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7 \\ +2 \\ \hline 1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2 \\ +5 \\ \hline 17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3 \\ +5 \\ \hline 18 \end{array},$$

$$\begin{array}{r} 11 \\ +4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0 \\ +5 \\ \hline 15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3 \\ +4 \\ \hline 17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5 \\ +4 \\ \hline 1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8 \\ +1 \\ \hline 19 \end{array}, \begin{array}{r} 17 \\ +1 \\ \hline 18 \end{array}.$$

(八)口呼(十一加四)(十二加五)(十四加三)(十六加二)(十七加一)(十

三加五)(十五加一)(十八加一)用實物証明之，令以數字及(十)號書於石板，巡視机間而矯正之。

第三時

教授順序

(一)示以書十本加一本為幾本？加二本為幾本？加三本為幾本？加四本為幾本？加五本為幾本？示以碗十一隻，加一隻為幾隻？加二隻為幾隻？加三隻為幾隻？加四隻為幾隻？加五隻為

幾隻?

(二)十加一之算式如何寫法?指名書於黑板。

十加一為十一。十一寫於何處?指名書於黑板。

十一加三之算式及和數如何寫法?指明板書。

(三)教師說明 $\frac{10}{10}$ 先將零與一相加得一,而十仍為十;故 $10+1$ 為 11 。 $\frac{12}{12}$ 先將二與三相加得五,而十仍為十;故 $12+3$ 為 15 。再舉數例,如上法說明之。

某工人做工十一日,又做工四日,共做幾日?某油坊有牛十頭,又買三頭,共有幾頭?二生販賣餅乾,甲生售去十一筒,乙生售去五筒,共售去幾筒?甲生賺得銅元十一枚,乙生賺得銅元五枚,共賺得銅元若干?(用口述或筆答)

(四)教科書第二頁前面下格各式題,令計算之。

(五)依下題問之:

(1)有二女工:一織綢十疋,一織綢五疋,二人共織幾疋?

(2)兄弟二人:兄有田十一畝,弟有田五畝,二人共有幾畝?

(3)有幼童二隊,一隊十人,一隊四人,二隊共有幾人?

(4)庭中有盆花十一盆,室中有三盆,二處共有幾盆?

(5)雞窠內有小雞十一隻,窠外有小雞四隻,二處共有幾隻?

第四時

教授順序

中華書局印行

(一)樹上有鳥十隻,又飛來五隻,共有幾隻?庭之東邊有花十二盆,西邊有花三盆,兩邊共有幾盆?有人買青布十三尺,紅布四尺,二種共有幾尺?

(二)示以下列式題,令計算之: